



安 全 理 事 会

Distr.
GENERAL

S/1999/428
15 April 199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1999 年 4 月 15 日

德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提请你注意德意志联邦共和国政府于 1999 年 4 月 14 日公布的一项解决科索沃危机的建议(见附件)。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迪特尔·卡斯特鲁普(签名)

附 件
科索沃和平计划

1. 第 1 步

八国集团部长级会议,商定将德累斯顿八国集团政治指导员会议所拟订的对贝尔格莱德的要求清单化为安全理事会的一项决议。

下列各要点将予确定:

- 所有军队、警察部队和准军事部队开始撤出的时间。确定必须完成撤军的时间。此外对撤军进行核查(见第 4 点)。
- 与南斯拉夫部队撤出相并行,科索沃解放军(科军)承诺停止所有冲突并且不改变其目前的部署。
- 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七章组建一支国际和平部队,其原则是:强有力;无双重控制;严格的接战规则。
- 国际救援组织尽快在科索沃开始工作,无论如何也应至迟于南斯拉夫部队撤出之时开始。
- 南斯拉夫部队完成撤出后,即进行被驱逐者和难民的回返工作,并实施第一阶段重建和复兴措施。
- 将科索沃置于联合国授权的过渡时期行政当局管辖之下,直到实现最终政治解决为止。

2. 第 2 步. 安全理事会进行审议

这项协议应于当天或尽早转变成安全理事会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七章通过的一项决议。

3. 第 3 步. 执行

该决议通过后将通知贝尔格莱德当局。一旦南斯拉夫部队开始撤离,空袭行动将暂停 24 小时。只要开始撤军,在撤军所需时间内将延续暂停空袭。如果部队的撤离能在所需时间内完成,则空袭将彻底停止。

在南斯拉夫部队撤出的同时,执行规定要求科索沃解放军(科军)停火而且不离开其目前位置,直至维持和平部队抵达科索沃为止。届时,科索沃解放军(科军)将开始解除武装和非军事化。

在国际和平部队完全部署之前,并在南斯拉夫部队撤离的同时,国际和平部队各派遣国的快速机动先遣部队相继进入科索沃。

科索沃核查团在新形势下再次行使核查职责。

联合国授权设立过渡时期行政当局。

4. 与此同时,科索沃空中及科索沃以外地区的军事保护部队是:

- 北约空军;

- 北约驻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阿尔巴尼亚的地面部队(兵力待定)。

这些部队的接战规则必须确定。

5. 在执行安全理事会决议过程中:

国际救援组织尽快并无论如何至迟于国际和平部队的先遣部队抵达科索沃时开始工作。

6. 在南斯拉夫完成撤军的同时:

被驱逐者和难民开始回返。

第一阶段重建和复兴措施开始实施。

- - - - -